

##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非独立董事蔡骅先生于2020年8月14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原独立董事赵万一先生于2020年12月30日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一致同意补选程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审计委员会委员，同时，独立董事朱建军先生由提名委员会委员调整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以上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